

北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金鼎路 118 號（金獅湖大酒店 3 樓會議廳）

出席：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數共計 275,023,357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93,836,700 股之 70.48%。

列席董事：廖順慶董事、鍾欣倍董事

主席：廖順慶



記錄：韓佳憲



壹、主席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討論事項

案由：子公司三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釋股規劃案

說明：

- 一、為配合子公司三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地能源）之營運發展、吸引與留任優秀人才、整合集團內外部資源與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暨規劃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之股權分散事宜，擬辦理三地能源釋股作業。
- 二、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母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及前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代表人，暨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發行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該申請公司之股份不得超過發行總額之百分之七十。」，故擬在維持本公司對三地能源直接或間接持股不低於 50%之前提下，於三地能源申請上市（櫃）前，本公司得一次或分次辦理持有三地能源股份釋股作業。
- 三、另依前述上市（櫃）審查法規規定，本公司於執行前項釋股作業應採本公司股東優先認購或其他不損害公司股東權益方式；據此，本公司釋股將優先洽請本公司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認股基準日以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得認購股數達 1 股(含)以上者始有參與認購之權利。如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特定人則以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財務或策略性投資人為原則。
- 四、上述釋股規劃俟股東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依釋股當時之市場狀況暨其他因素綜合考量後訂定認股基準日、實際釋股股數、實際釋股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釋股價格應不低於釋股時三地能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及自結報表每股淨值與本公司持有三地能源之每股持有成本，並將委請獨立專家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若三地能源股票已登錄興櫃交易，除不低於前述每股淨值，應參酌當時市價議定。
- 五、未來三地能源申請登錄興櫃或上市（櫃）相關作業所需釋股，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上市（櫃）相關規範提撥股票供證券商認購及過額配售等作業程序，提撥股數與價格則依相關法令及上市（櫃）相關規範、當時市場狀況以及三地能源營運情形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六、謹提請 討論。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193,836,700 權

| 表決結果 | 佔總表決權數% |
|--|---------|
| 贊成權數 192,556,17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745,891 權) | 99.33% |
| 反對權數 10,46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0,464 權) | 0.00% |
| 無效權數 0 權 | 0.00% |
|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1,270,06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22,152 權) | 0.65% |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同日上午十點零捌分)

主席：廖順慶



記錄：韓佳憲



本次股東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